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就此次会议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的汇报和提供的资料，我们认为：公司2020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够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决议执行，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公正；交易各方诚实、守信地履行交易协议的有关约定，交易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经审议，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韩赤风 董敏 吴忠

2021年2月3日